**南江县****大河镇人民政府**

**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1、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宣传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委会的指导，提高和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2、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为区域内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硬件环境、社会环境，促进经济发展；为区域内市场主体提供优质的政策服务，信息服务、技术服务；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增加农民收入，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4、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

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改善民生；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目前，提供公共服务主要有以下六个方面的保障：

生产保障：包括提供水利灌溉、道路运输、电力供应、农业生产等公共产品。

教育保障：协助教育部门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

医疗保障：包括农村医疗设施、医疗手段的完善和提高，农村医疗保险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养老保险：包括福利院、敬老院的建设，农村养老保险制度的推行。

生活保障：包括建设乡村社会各种生活基础设施，建立农村特困户的救助制度和救助体系。

生育保障：为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质量提供的各种优质服务。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总体要求**

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激励和引导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坚持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上升新格局，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对促进人类和平发展的崇高事业为指导。紧扣“生态立县、旅游强县、绿色崛起、同步小康”的发展路径，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脱贫攻坚为统揽、以连片扶贫开发为契机，以木涪路征地拆迁为抓手，全力做好减贫困、稳增长、抓项目、兴产业、惠民生等各项工作，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2、实现发展目标**

2018年全镇实现主要发展指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达到3.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达到2.3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3%，达到7000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2%，达到30000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1%，达到13110元。

**3、工作重点**

**实施精准扶贫，奋力同步小康。**坚持以精准扶贫工作统揽工作全局，紧紧围绕扶贫攻坚的总体要求，准确把握六个精准的核心要义，不断创新扶贫工作机制，严格按照双七有的标准，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工作重点：一是在规划上要精准，按照五个一批，规划要坚持做到符合客观规律，切合实际，到户，到人，到项目，注重规划的实效性和可操作性，不高花架子，确保落地有声，实施有效。二是在实施帮扶措施上要精准，在落实精准扶贫工作帮扶措施上，要反复分析，深入调研，充分了解社情民意找准贫困原因，结合五个一批，有针对性地制定帮扶措施，落实帮扶责任，三是在实施方法上，吃透村情，因地制宜，不断完善和创新扶贫机制，把扶智与扶贫有机结合，把扶贫同改善民生结合，同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相结合，形成扶贫攻坚的强劲态势。

**实施项目攻坚，破解发展难题。**紧紧围绕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社会服务三大领域，实施全域项目工作理念，坚持以项目为抓手，切实采取组织领导、细化责任、优质服务、治理环境、统筹协调等“五到位”措施，抓住机遇，实施全方位项目工作战略，一是突出投入难题，继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争取实施力度，围绕路、水、电等关乎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争取国家项目支持。二是突出增收难题，继续加大以种养为主的农业特色产业项目的招商引资力度，围绕种植和养殖关乎增收的产业发展，鼓励在外创业成功人士回乡创业发展。三是突出民生难题，围绕教、医、 养、等关乎社会事业发展领域争取项目，把项目工作作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关键保障工程，切实解决发展难题。

**突破产业升级，破解增收难题。**

围绕“三镇目标”，立足真情特点，突出种养地方特色，发展特色产业，不断深化产业升级，实施规模效益，走专业合作化道路

加强农业产业化建设。农业产业化建设的重点要放在龙头企业的扶持，专业合作组织、协会的建设运作以及各类大户的培育上。龙头企业的扶持方面，要以万利通、国凯生猪养殖场，观音寺梅花鹿驯养场，海纳百川純净水厂等为骨干，促进产业规模，形成扶龙头，建基地，联农户，增效益的格局，全面推进农业产业逐步升级。一是要继续实行领导干部联系大户制度，切实关心大户发展，协调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难题；二是要进一步完善大户激励机制，各部门要齐抓共管，为大户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建立部门对口帮扶机制， 创业保姆式服务机制，创业政策优先机制，整治投资软环境，激励创业者不断扩大生产规模，金融部门要加大信贷的投放力度，在资金上予以保障，兽防站要认真搞好上门服务，从技术上予以保障；三是要大力开展种养殖技术培训，充分发挥专业职能部门的职能作用，做好农业实用技术的推广和培训，进一步完善农业服务功能，提升农业服务质量，推动特色农业发展。 在稳定粮油种植面积的同时，建成特色蔬菜、优质粮油、特色养殖、传统药材“四大基地”，发展金银花种植2500亩；黄羊大户3户，养羊150；核桃低改完成500亩；发展庭院经济农户1050户，已建成小产业园5250亩；发展小家禽大户5户，全镇养小家禽115000只；发展獭兔1200只；巩固生猪饲养场2处，年出栏6000头；引进外出务工人员回乡创业兴办养鹿场1处、兴办农家乐4处，银花深加工厂1处。农业特色大镇已初具规模。

做好劳动力转移和土地流转工作。一是加强劳动力资源的动态管理和服务，建立成功人士回乡创业激励机制，鼓励和支持有文化、懂技术、有头脑的新型农民发展畜禽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业，实现农业劳动力内部转移； 二是加大有序输出工作力度。建立健全劳务输出交流平台，提供就业信息服务，规范和促进有序输出，力求有条件的农户每户输出一个劳动力，实现外出就业， 三是加强与外出务工人员的沟通联系，对外出务工人员遇到的各方面困难和问题，要积极帮助、牵线搭桥，力所能及的给予解决，支持他们在外安心、舒心、放心地务工创业；四是按照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健全土地经营权流转机制和政策引导机制，大力引导农民按照市场机制进行土地使用权流转，特别是做好对经营大户的引导和扶持工作，做好土地流转前后的各种服务，为土地流转提供保障。

**4、着力民生改善，破解生态难题。**坚持以民生改善为重点，大力实施民生工程：一是围绕衣食住行，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凝志聚力实施好永平寺、观光山、观音寺、太平山村扶贫连片开发，三元包、天平山、牟尼寺村联网通村水泥路硬化工程，修建了幸福路3条、硬化村道路3条，新建和维修塘库8处，新建安全饮水蓄水池6处，村民户户安通自来水。科学规划有序实施好新农村建设工程，已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工程4560户、易地搬迁350户。村聚居点建设工程，已成规范完善了5个村聚居点配套设施建设，全面改善了村民生存环境，提升了新农村形象。二是围绕居家养老，大力实施老年人关怀工程，统筹协调，着力实施农村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和集镇老年文娱活动阵地建设，全面落实老年人各项优惠政策，三是围绕良好生态环境建设，着力实施城乡环境治理、幸福家庭创建工程，在建成集镇污水处理场的同时，创建了100户幸福美满家园。

**5、强化管理创新，破解惠民难题。**不断创新社会管理，坚持把民主管理贯穿于各项管理的全过程，一是不断打造社会管理的阳光工程，深入推进政务公开，财务公开，扎实开展公开进社区，进工厂、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活动，加快建设六个村务公开示范村建设，全面实现管理科学、民主、规范目标。二是建立和完善的管理长效机制，坚持靠制度管理的实施理念，不断完善公共财、物管理制度，后勤接待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公共公益设施管护制度，让管理发挥最大效益。三是坚持依法行政，严格公正执法，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纪事件，严查损坏公共公益设施的人和事，特别是对带有破坏性质的恶意行为要严厉打击，绝不姑息迁就。

**6、坚持依法治镇，破解综治难题。**大力实施依法治镇战略，坚持“办事依法，有事靠法，遇事找法，处事用法”的法制导向，一是深入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全会精神，广泛开展依法治镇的形势教育，增强全社会健全法治社会的紧迫感和时代责任感，调动全民法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二是深入广泛开展全民学法活动，全民实施法律“七进”活动，努力营造法制社会风气，四是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规范执法，定期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按照教育、处理、打击三配套的执法理念，抓违法典型，带动普遍守法，加快法治社会建设进程。

**7、维护社会稳定，破解安稳难题。**社会安全稳定是加快发展的基础，切实维护社会稳定，着力化解社会各类矛盾纠纷，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一是要坚定不移的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各级组织的一把手要主动担当，切实肩护起安全稳定的第一责任，二是要坚持不断完善管理环节的各种机制体制，建立健全隐患排查和排除化解的责任机制，落实辖区负责制，分管分工负责制，三是严格落实安全稳定问责机制，对在安全稳定工作中出现的有影响的各类事件要坚持严格问责，对负有责任的人和事要严格追究，形成安全稳定保障机制和体制。

**8、保障措施：**

**（1）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坚持按照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切实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一是坚持不断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武装党员干部，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完善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机制，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建设高素质的党员干部队伍。二是不断创新选人用人机制，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不断引入竞争机制，坚持在后备干部队伍的教育培养选拔任用各个环节的公平公正，杜绝用人选人的不正之风，选准人、选好人。三是不断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坚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理念，切实开展正风肃纪活动狠刹“四风”、彻底整治庸、懒、散、浮，杜绝形式主义，铺张浪费等不良风气，四是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定不移地落实两个责任，严格按照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行为准则要求教育管理干部，深入贯彻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强化监督管理，严肃查处违法违纪的人和事，杜绝贪腐现象，建造优良的政治生态环境。

**（2）加强法制政府建设。**一是加强干部队伍法制教育，坚持定期法制课制度和政府工作法律顾问制度，建立法律风险评估制度，把干部的言行规范到法律范围内，二是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执法行政坚持执法人员资格资质，加大执法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素质，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3）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坚持年度目标考核导向，建立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不断完善工作目标考核机制，创新目标管理办法，强化效能督查，巩固和完善考勤考核制度，建立工作责任追究约谈制度，形成长效保障机制。

**二、机构设置**

大河镇人民政府是独立核算的财政拨款事行政单位单位，隶属南江县人民政府。纳入2018年决算编制范围4个。

（1）机构情况：行政机构1个，事业单位3个。

行政机构：大河镇人民政府，包括：大河镇人民政府本级、大河镇人大、大河镇党委在内，均属一级预算单位，统一纳入2018年政府本级决算编制范围。

事业单位：分别是大河镇会计核算中心、大河镇农业服务中心、大河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均属一级预算单位，按事业单位性质，分别纳入2018年决算编制范围。

（2）人员情况：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9人，行政人员25人，工勤2人，事业人员22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比去年人员减少16.95%，变动情况及原因是人员调动及离退休。

**第二部分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决算总额2266.63万元，比2017年度收、支决算总额4881万元，减少2614.37万元，比上年减少46%。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决算总额2266.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91.76万元，占83.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74.87万元，占16.5%。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支出决算总额2266.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5.74万元，占55.4%，项目支出1010.88万元，占44.6%。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66.63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614.37万元，下降46%。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374.87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26.53万元，下降113%。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1.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4%。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2187.19万元，下降115.6%。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1.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28.04万元，占22.7%；文化传媒（类**）**支出12.23万元，占0.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4.78万元，占8.8%；医疗卫生（类**）**支出33.27万元，占1.7%；；城乡社区（类**）**支出114.69万元，占6.3%；农林水（类**）**支出1101.49万元，占58.62%；资源勘探（类**）**支出3万元，占0.02%住房保障（类**）**支出34.27万元，占1.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891.7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决算为428.04万元，完成预算100%。**

**（1）人大事务（款）:支出决算18.39万元；支出决算18.39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14.79万元；**

**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3.60万元；**

**（2）政协事务（款）：支出决算0.7万元；其中：委员视察（项）:支出决算0.7万元；**

**（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支出决算279.44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246.61万元；**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务**（项）:支出决算10.70万元；**

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18.53万元；**

法制建设**（项）：支出决算3.6万元；**

**（4）财政事务（款）:支出决算44.79元。其中：**

**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24.38元；**

**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20.42万；**

**（5）纪检事务（款）支出决算58.86元。其中：**

**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57.86元；**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支出决算1元；**

**（6）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支出决算25.86万元。其中：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25.86万元；**

**2.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决算为12.23万元，完成预算100%。**

（1）文化支出**（款）:支出决算4.5万元。其中：**其他文化支出**（项）:支出决算4.5万元；**

**（2）**新闻出版与传媒支出**（款）:支出决算7.73万元。其中：广播（项）:支出决算7.73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决算为164.76万元，完成预算100%。**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支出决算43.3万元。其中：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决算为43.3万元。**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支出决算66.68万元。其中：**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79万元，**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17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57.12万元。**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6万元。**

**（3）抚恤（款）:支出决算37.33万元。其中：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37.33万元。**

**（4）自然灾害救助（款）:支出决算15.1万元。其中：中央自然灾害救助（项）:支出决算为15.1万元。**

**（5）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补助（款）:支出决算2.3万元。其中：**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72万元。**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72万元。**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86万元。**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决算为33.26万元，完成预算100%。**

**（1）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支出决算1.44万元。其中：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1.44万元。**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支出决算31.82万元。其中：**

**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18.56万元，**

**事业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9.99万元，**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3.27万元**

**5.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114.68万元，完成预算100%。**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支出决算19.74万元。其中：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19.74万元。**

**（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支出决算88.94万元。其中：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决算88.94万元。**

**（3）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支出决算8万元。其中:**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8万元。**

**6.农林水支出（类）:支出决算1101.49万元，完成预算100%。**

**（1）农业（款）：支出决算为380.06万元。其中：**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决算为82.57万元。**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支出决算为293.5万元。**

**其他农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98万元。**

**（2）水利（款）：支出决算为14.78万元。其中：**

**水利技术推广（项）:支出决算为9.28万元，**

**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5万元，**

**（3）扶贫（款）支出决算为316.39万元。其中：**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291.05万元。**

**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34万元。**

**（4）农业综合改革（款）：支出决算为390.26万元。其中：**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30.26万元。**

**其他农业综合改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0万元。**

**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安全生产监管（款）:支出决算为3万元。其中：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专项（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

**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4.27万元，完成预算100%。**

**住房改革支出（款）:支出决算为34.27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4.27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5.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58.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96.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减少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17年持平。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5批次，43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检查指导工作、招商引资，处突事件协调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374.87万元。

**1、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71.87万元。占99.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支出决算371.87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371.87万元。**

**2、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万元。占0.09%。其中：**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支出决算3万元。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3万元。**

**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未发生业务，**因此，该表无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支出数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由于本单位国有资产主要用于办公，未进行经营性活动，未产生收支业务，因此，该表无数据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对大河镇佛石坝村葱子湾病塘库整治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该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该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自评，加大了项目绩效管理，得到了受益农户一致好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政府运转正常、收支平衡、各项事业均衡发展，群众满意度提升。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6个村安全饮水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质量合格，群众受益广泛，解决了农民需求，人们饮用上安全放心的自来水，进一步改善了农村生存环境，群众满意。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安全饮水项目1个，设及6个村，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全面进行了公开、公示。

安全饮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91万元，执行数为2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群众饮水安全，提高了人们生活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农村安全饮水工程 | | |
| 预算单位 | | | 大河镇人民政府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291万元 | 执行数: | 291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91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291万元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6个村安全饮水达标 | | | 6个村安全饮水达标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蓄水池8口 | 自来水管安装到户 | 6个村安全饮水达标 | 6个村安全饮水达标 |
| 效益指标 | 验收合格 | 3160户通水 | 9500人受益 | 9500人受益 |
| 满意度指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二）**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大河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 | | | | | **计算值** | | | **得分** | | **指标说明** | | | | | **评分标准**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
|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 80 |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 25 |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5 | | 114.58 | | | 0 | |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10 | | 0 | | | 10 | |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 5 | | 0 | | | 5 | |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 3 | | 17.41 | | | 1 | |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 2 | | 23.9 | | | 0 | |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 45 |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 10 | | 0 | | | 10 | |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 10 | | -1.51 | | | 9.5 | |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 10 | | 0 | | | 10 | |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 | | | |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 5 | | 0 | | | 4.5 | |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 | | | |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 5 | | 0 | | | 5 | |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 | | | |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 5 | | 0 | | | 5 | |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 | | | |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
|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 10 |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 10 | | 0 | | | 10 | |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 | | | |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财务状况 | 15 | 资产状况 | 7 |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 7 | | -35.06 | | | 7 | |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 | | | |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负债状况 | 8 |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 6 | | 45.58 | | | 1 | |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 | | | |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 2 | | 0 | | | 2 | |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 | | | |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人员情况 | 5 | 在职人员控制 | 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3 | | 100 | | | 3 | |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 | | | |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100%时，每增加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 1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 1 | | -31.94 | | | 1 |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 | | | |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
| 其他人员控制 | 1 | 其他人员增减率 | 1 | | 0 | | | 1 | |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 | | | |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
| 合计 | 100 | — | 100 | — | 100 | | — | | | 85 | | — | | | | | —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6.86万元，比2017年减少16.93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内部管理，压缩公用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政协、政府、财政、纪检党委（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机关事务。

1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文化、广播、其他文化（项）：指群众文化、广播、其他文化方面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机构、保险缴费、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自然灾害救助、福利（项）：指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等方面支出。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食药监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食药监管、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等方面支出。

13.节能环保（类）退耕还林（款）退耕还林补助（项）：指退耕还林补助。

14.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卫生环境（项）：指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吃吃。

15.农林水（类）农业、水利、林业、扶贫、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林水科技推广、村民委员会补助、基础设施建设（项）：指涉农发展投入的明细项目。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住房保障方面支出的明细项目。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项目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大河镇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大河镇人民政府本级是独立核算的财政拨款行政单位，隶属南江县人民政府，属一级预算单位。事业单位3个均是独立核算的财政拨款补助单位，按事业单位性质分别纳入2018年决算编制范围，由大河镇人民政府统一决算汇总。

（1）机构情况：行政机构3个：分别是大河镇政府本级大河镇人大、大河镇党委，由政府本级统一编制决算。

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大河镇会计核算中心、大河镇农业服务中心、大河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2）人员情况：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9人，行政人员25人，工勤2人，事业人员22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比去年人元减少16.95%，变动情况及原因是人员调动及离退休。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年度收入决算总额2266.63万元，比2017年度收、支决算总额4881万元，减少2614.37万元，比上年减少46%。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减少。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18年度支出决算总额2266.63万元，比2017年度收、支决算总额4881万元，减少2614.37万元，比上年减少46%。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减少。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本单位按《会计法》、《预算法》制定部门绩效目标及目标完成计划，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监督检查，严格执行预算标准，坚持保稳定、保运转、促发展的预算原则，杜绝无预算上项目，无违规违纪超预算执行情况。圆满实现2018年度预算任务。

**（二）专项预算管理。**

本部门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专项预算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款专用，专项预算绩效目标按期完成，实施绩效、无违规违纪超预算执行情况。多数群众受益，群众满意度提升，充分发挥专项预算资金效益。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部门自评质量良好，绩效目标公开和自评公开、群众评价反馈非常满意。

1. **评价结论及建议**
2. 评价结论。

预算收支平衡，政府运转正常，各项事业均衡发展，社会稳定。

（二）存在问题。

由于地理位置、区域劣势，骨干产业行不成主导地位，整体发展进度缓慢，主要存在资金投入不足。

（三）改进建议。

期望上级财政对辖区加大农村重点产业扶持，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 附件2

**2018年实施革命老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南江县财政局关于做好重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整改工作的紧急通知》南财绩〔2018〕3号文件精神，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随即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落实专人开展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现将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批复情况**

为了加快大河脱贫攻坚、脱贫摘帽进程，强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大河民生。2017年1月镇人民政府向上级申报争取项目资金，经县人民政府批准纳入2017年革命老区项目实施。南财预（2017）15号文件批准下达项目3个，涉及8个村，项目总投资410万元。

1、实施水保、水利工程建设项目1个，涉及村1个，即：大河镇太平山村，项目总投资330万元。县水务局主管，大河镇监管，太平山村负责项目实施，县水务局主要负责该项目的技术指导及业务咨询工作，大河镇人民政府、太平山村委会负责组织招投标、质量、进度监管。该工程项目按《水利部关于印发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水保（2013）442号文件规定，进行了规划设计、工程预算、财政评审、工程招投标、签订合同，按规划图纸施工。

2、实施新村道路建设项目1个，涉及村5个，项目总投资50万元。分别下达到佛石坝村、观光山村、观音寺村、太平山村、永平寺村各10万元，县交通局主管，大河镇监管，各村负责项目实施。该工程项目按《南江县交通局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进行了规划设计、工程预算、施工队伍比选、签订合同，按规划图纸施工。

3、实施扶贫连片开发道路建设项目1个，涉及村2个，项目总投资30万元。分别下达到观光山村20万元、永平寺村10万元，县农委主管，大河镇监管，各村负责项目实施。该工程项目按《南江县交通局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进行了规划设计、工程预算、施工队伍比选、签订合同，按规划图纸施工。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实施水保、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太平山村主要建设规划内容为：整治山坪塘6座，新建蓄水池2口，沉沙凼16口，作业便道3.1km，石坎坡改梯1.1km，排灌沟渠2.6km。该项目在计划时间范围内已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现已竣工验收，正在进行工程竣工审计。

2、实施新村道路建设项目，佛石坝村、观光山村、观音寺村、太平山村、永平寺村实施公路建设，在计划时间范围内已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现已竣工验收合格。

3、实施扶贫连片开发道路建设项目，观光山村、永平寺村在计划时间范围内已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

以上实施项目2018年度已竣工验收合格，全面投入使用。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革命老区项目水保、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总体规划设计，资金用途，大体原则未变动。根据工程实际，存在工程调增调减现象，在工程变动前召集了镇、村干部、部分村民代表、施工方、水务局专家进行现场论证专题会，会议纪要上报主管部门同意后备案。

革命老区项目道路建设，按规划设计项目、资金用途与申报批复完全吻合，未做任何调整。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财政预算项目总投资计划41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90万元，已支付承包建筑商344.32万元。其中：水保、水利工程建设项目资金33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10万元，已支付到承包建筑商284.32万元。新村道路建设项目资金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0万元，已支付到承包建筑商50万元。扶贫连片开发道路建设项目资金3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0万元，已支付到承包建筑商30万元。

2、资金使用。按《水利部关于印发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南江县交通局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大河镇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建立健全资金管理使用监管体系。拨付资金坚持按工程进度、用款计划申报、项目村提出建议、镇连片领导、驻村干部、分管科室复核、主要领导审批，单位法人审签的审批程序。财政所按审批文书统一拨付，确保了专款专用，杜绝了贪污挪用。

**（二）项目财务管理**

革命老区项目资金财务管理，遵循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制度，按照财政部《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进行账务核算，同时分村、分项目进行了辅助核算，设立了项目资金收支管理台账。资金拨付一律通过银行对公司转账，未使用过现金拨付个人。财务票据、合同、企业资质等辅助资料齐全，财务档案按月装订。工程项目内容、项目投资、工程进度、工程监管等详细资料定期在项目村财务公示栏公示，接受受益村群众及社会媒体监督，项目财务管理完善、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了确保项目实施良性推进、管理有序，镇政府成立了大河镇项目管理办公室。主要职责：一是负责项目前期规划设计、工程预算、财政评审、工程招投标、签订合同。二是负责项目实施过程的问题协调、工程安全、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拨款审核等监管工作。三是工程竣工后，组织工程验收、资料收集、资料送审、档案装订、竣工后项目管护公约的制定等后续工作。在该项项目实施过程中，大河镇项目办始终坚持按制度、按原则办事，各司其职、分工协作。工程安全、质量、进度等重要环节层层有人把关，工程质量合格，群众满意。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水保、水利工程项目竣工后，一是解决了太平山村1287亩农田灌溉问题，基本保证了农户能够旱涝保收。二是改善了村容村貌、填补了水产养殖空白。得到了受益群普遍好评，一致认为该项目是惠及民生的优质工程。

（二）实施新村道路、扶贫连片开发道路建设项目竣工后，一是解决了大河镇7个村、兴马、石滩两个乡的断头路、联网路四通八达问题，3万多群众直接受益。二是改善了农村群众出行便捷，农产品流通、招商引资容易。三是为生态强县、旅游强县的战略目标夯实了基础，受益群众非常满意。

**四、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存在问题：因大河土地资源、山林资源丰富，是典型的农业大镇。农业基础设施与相邻乡镇横向对比还相当脆弱，整体发展不平衡。

相关建议：上级政府、上级财政要常来考察规划，加大我镇项目资金注入。为彻底改善大河现状，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加大项目资金管理，把资金用到刀刃上，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作用。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大河镇人民政府

2019年8月31日